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主数据治理与规范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STCC2400615028）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主数据治理与规范项目项目业主为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通过主数据治理与规范项目，建设苏盐井神的主数据标准化体系，保障今后公司主数据工作的高效运营。具体工作包括：通过数据标准化、管理规范化、IT支撑化，提高数据质量和数据可用性；通过主数据管理平台分发标准数据至业务系统，解决“数据孤岛”问题，实现信息在系统间的快捷流通和及时共享；通过“数据运营”提升信息化水平和对业务高效协同的支撑能力，同时为顶层的宏观决策分析以及经营状况综合分析提供坚实基础。

2.1.1 制定数据管理规划：进行主数据整体规划，完成苏盐井神数据架构体系规划、数据标准体系、数据质量体系和数据安全体系规划；完成数据管理平台建设路径规划。

2.1.2 建立数据模型：主数据代码及数据指标标准，数据结构建模；明确主数据范围、分类标准、数据模型、编码规则、属性规范、描述规则等相关标准及规范，完成分类与代码库、主数据的建立。

2.1.3 建立数据标准编码库：通过数据治理解决现有数据问题，编制公司统一的主数据代码，提高数据共享和数据交换程度。

2.1.4 搭建数据管理平台：实现主数据及数据指标的在线申请、审核、发布、分发、变更等管理，提高数据管理效率；实现主数据编码规则定义、校验规则定义、管理流程定义、主数据集成、主数据质量监控等功能；实现整个苏盐井神主数据的统一、集中、规范管理。

2.1.5 构建数据管理体系：完成数据管理组织、流程、规范、制度建设，实现主数据全生命周期的统一管理，使苏盐井神的数据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流程化。

2.2 项目招标范围：主数据管理体系规划咨询，软件开发、测试、部署上线运行，人员培训等，详见采购清单。

2.3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1	主数据管理平台	1	套
2	规划咨询服务	1	项

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4 交货地点：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井神路 1 号；

2.5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 7 个自然月内完成项目规划咨询，软件开发测试、调试与部署上线运行，人员培训等全部工作内容。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资质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财务要求：

投标人具有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投标文件中提供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财务会计报表必须是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

（3）投标人业绩：2021 年 9 月 1 日（含，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投标人承担过已完工的单项合同金额人民币 200 万元（含）以上的主数据管理平台承建项目业绩，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已完工证明材料以及合同对应发票复印件（附发票清单明细，一个合同列一个发票清单明细，所提供发票必须上传到“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所需材料缺一不予认可，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反映出合同金额和内容，合同金额和发票累计金额必须同时满足人民币 200 万元（含）以上，否则视为未提供。

（4）信誉要求：投标人的信誉及财务经营状况良好，近三年未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和重大安全事故，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无失信惩戒记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网站列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下载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网站出具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报告生成时间（日期）必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后。）

（5）其他要求：

投标人必须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发票均已在"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上传。（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4.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4 年 9 月 26 日 9:00 至 2024 年 10 月 9 日 17:00 止（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获取方式： 在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https://www.jstcc.cn/）平台（JSTCC（新版））免费注册（注册时的联系人须为负责本项目的联系人。投标人注册的联系人信息错误是其自身的风险，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责任。技术支持电话：4000580203，025-83303461，13951767623），注册成功后，在平台中搜索到本项目后点击“关注”,关注成功后在“项目管理/我的项目”中点击已经关注的项目名称，选择“上传材料”后将投标人在苏盐井神招标与采购管理系统（http://cgpt.jssyjsgf.com）已注册的“单位注册证明”扫描件上传至平台（“单位注册证明”的开具时间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符合要求的“单位注册证明”上传后经工作人员确认后，投标人在待付款项目中进行线上支付平台服务费后可下载本项目的招标文件、电子发票及其他资料（含澄清、修改文件），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查阅平台上的相关信息。平台服务费为人民币 500 元。因未及时查看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被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列入“负面行为单位清单”且在禁停期内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12 日 9: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南京长江国际航运中心 D 座 16 楼 1607 房间。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jszbtb.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苏盐井神招标中心官网（http://cgpt.jssyjsgf.com）上发布。

7.特别提醒：

（1）招标人的职工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不得参与本单位的采购投标活动。

（2）招标人职工有曾在投标供应商公司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非控股）的，以及与投标供应商的人员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职工和投标人应当在投标前主动向招标人或其上级单位的主管机构以书面形式进行报告，并提出书面投标申请，没有获得招标人同意批准的，不得参加本单位的采购投标。

（3）不同投标人单位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

（4）存在上述关系未主动报告或主动报告未获得同意就参与投标的，该投标则视为否决投标。因弄虚作假过关而中标的一经发现中标无效处理，并将其列入单位供应商黑名单、对相关人员严肃追责。

8.其他

本项目将采用远程异地开标方式

9.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井神路 1 号

联系人：张一

联系电话：17301563555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南京长江国际航运中心 D 座 16 楼 1607 房间

联系人:齐文楷

电话：025-86637438

传真：025-83240906